

广东理工学院学生德育考核评分表

20 ——20 学年

姓名: 学院: 专业: 班级: 学号:

序号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分值	评分标准	评分		
					自评	班级评	学院评
一	思想行为 (20分)	遵守大学生行为规范、诚实守信、文明举止、积极向组织递交入党申请书、参加思想理论教育活动	20	随地吐痰、乱丢垃圾、乱写乱画、在禁烟区抽烟；穿拖鞋、背心、带食品进入教学区、违反食堂与宿舍纪律者（扣2分/次）；出现欺诈、偷盗行为（扣5分/次）；赌博、酗酒者（扣3-5分/次）学习、休息时间影响他人学习和休息、损坏公物、私接电线等（扣3-5分/次）			
二	学习情况 (10分)	认真听课，认真完成作业	10	考取任意一资格证（加1分/人.次）；外语四六级/专业外语六八级（加1分/人.次）；抄袭、不认真完成作业（扣1分/次）			
三	日常考勤情况 (20分)	无晚归、不出现迟到、缺勤现象	20	晚归（扣2分/次）；上课迟到、早退，缺勤（扣1分/次）			
四	学生宿舍管理 (20分)	遵守学生宿舍管理规定	15	有违反宿舍管理规定，使用大功率电器（扣2分/次）；饲养宠物（扣2分/次）			
		宿舍卫生合格	5	获文明宿舍或健康宿舍称号（加3分/项）；参加宿舍文化节、文明宿舍评比（校级加2分、学院级加1分）宿舍卫生不合格、个人内务整理不合格（扣1分/次）			
五	校纪校规 (10分)	学年内无任何违纪行为	10	校级留校察看处分（德育分不合格）、记过处分（扣10分/次）、警告、严重警告处分（扣5-7分/次）；学院警告处分、严重警告处分（扣3-5分/次）			
六	集体活动、社会实践	积极参加集体活动、社会实践		参加市级以上活动（加2分/项）、参加校级活动（加1.5分/项）、参加二级学院活动（加1分/项）、参加班级活动（加0.5分/项）、参加校级社会实践活动（加2分/次）、参加二级学院社会实践活动（加1分/次）			
七	劳动教育	积极参加劳动教育实践		参加军政教导队、勤工助学（满一学期，加3分/项）、参加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、“挑战杯”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（校级加3分/项、省级加5分/项）、参加“三下乡”活动（校级加3分、学院级加2分）			
八	比赛获奖	在学期/学年内获各级奖励		获国家、市、区级及以上奖励（加10分/项）；获校级奖励（含奖学金，暂不包含其他奖学金）（加6分/项）；获二级学院级奖励（加2分/项）			
九	学生干部工作	在学期/学年内担任学生干部		担任学生助理（加5-10分）；担任校级团委学生会及校级社团干部（加5-10分）；担任二级学院分团委学生会、二级学院级社团干部及各班长、团支书（加3-8分）；班委、团支委及其他班级、宿舍学生干部（加1-5分）			
得分							
最终得分（自评、班级评、学院评）							

